

## 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任赵天瑞、张继明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届满。公司本次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7日

**附件：**

**一、新任副总经理人员简历：**

赵天瑞先生，1973年出生，本科学历，工程师，历任公司设备动力处处长、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交易所其它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张继明先生，1977年出生，本科学历，工程师，历任五长丝车间副主任、五长丝车间主任、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新疆天鹭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交易所其它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